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7)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而刊發,內容有關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集 中於極少數本公司股東(「股東」)。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本公司股份(「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聯交所的要求而刊發,內容有關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集中於極少數股東。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知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刊發公告(「證監會公告」)。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披露,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證監會的查訊結果顯示,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有20名股東合共持有88,908,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本之17.55%。有關股權連同由一名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之375,202,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之74.06%),相當於已發行股本之91.61%。因此,只有42,54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之8.39%)由其他股東持有。

根據證監會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 持 股 份 數 目 <i>(股 數)</i>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Meta-Wisdom Tech Limited (附註1)	375,202,000	74.06
二十名股東	88,908,000	17.55
其他股東	42,540,000	8.39
合計	506,650,000	100.00

附註1: Meta-Wisdom Tech Limited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已發行股本分別由Wisdom Tech Innovation Limited及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1%及99%權益。Wisdom Tech Innovation Limited 為一家由楊豪放先生(「楊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 為一家由Thomethan Settlement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Thomethan Settlement為楊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楊先生的家族成員。楊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證監會公告推一步指出:

- (a) 股份之收市價從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之0.88港元上升416%至二零二五年 十月十七日之4.54港元。
-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股價收報5.82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之收市價0.88港元高出561%。

上述資料摘錄自證監會公告,本公司董事(各為一名「董事」,統稱「董事」)會(「董事會」)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因此,董事會無法就上述資料的準確性發表意見,惟(i)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提交存檔的最新權益披露通告,Meta-Wisdom Tech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權;及(ii)上文(a)及(b)段所載資料除外。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證監會公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得資料及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董事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及本公告日期,不少於25%已發行股份由公眾持有,而本公司已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此外,由於股權高度集中,本公司證券未必有真正的市場,或其股權可能集中在少數股東手上。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國雄先生及楊豪放先生;非執行董事Alain PERROT先生及馬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陳壽康博士、Keet Yee LAI女士、葉敏先生及陳一中先生組成。